

動的順利進行。

村上衛注意到英國等國家以通商口岸為核心建立的近代制度，在推行過程中遭到了既有社會經濟制度的阻攔，或者說遭到分散的民眾行動的阻攔。相似性擴大的通商口岸制度與既有社會經濟制度並行不悖，使近代中國呈現多樣化發展的趨勢，這與以往的時代並無不同。但是，以英國為代表的西方「近代」制度在中國的推行短期內非常強勁，且發生作用的範圍廣泛，這又與以往的時代相異。

《海洋史上的近代中國》對19世紀福建人的討論，建立在兩類史料基礎之上。一是英國國家檔案館藏中國檔案，尤其是英國領事檔案，村上衛在後記中憶述這部份檔案對其研究的意義。通讀全書，每章都大量引用英國國家檔案館藏中國檔案，可以說本書是對英國所藏中國檔案利用豐富、全面的學術專著。二是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檔案，特別是已整理出版的《鴉片戰爭檔案史料》，該書引用率非常高。上述兩類史料構成本書基本史料，其中英國藏中國檔案絕大多數屬於未刊史料，也少有其他學者系統地整理和引用，在近代史新史料發掘整理方面，本書貢獻良多。

可是，基於中國和英國國家檔案館藏檔案的研究，雖然有着迥異前人的視角和觀點，但兩類史料有一個共同的特點，即都屬於官史文獻。史料的官方立場使筆者對本書的研究對象「福建人」抱有一絲懷疑，這些史料中的福建人是否能夠代表19世紀東南沿海社會的民眾？眼光向下，既要關注官史文獻中的民眾，也要關注民間文獻中的民眾。記載19世紀福建人活動的民間文獻，是否有異於官史文獻？民間文獻中的福建人，與官史文獻中的福建人是一回事嗎？筆者以為，走進沿海民眾的社區開展田野工作，記錄、搜集民間文獻，理解民眾從自身出發表達的海洋歷史，才是更為全面的整體海洋史。

段雪玉
華南師範大學歷史文化學院

吳滔、于薇、謝湜主編，《南嶺歷史地理研究·第一輯》，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6年，288頁。

吳滔、于薇、謝湜主編的《南嶺歷史地理研究·第一輯》，是中山大學歷史地理研究中心規劃的《南嶺歷史地理叢書》的首批成果之一。中國的歷

史地理研究，從清代西北史地之學，一直到民國年間的禹貢學派，都以沿革地理為主。而最近幾十年來，歷史地理研究的廣度和深度都大為擴展，相關的成果也越來越豐富。因此，也出現了一些匯集相關成果的歷史地理叢書。如20世紀90年代由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組織的《中國邊疆史地研究叢書》，出版了數種邊疆研究的著作，以清代邊疆政策為主；又如近幾年出版的《西北史地叢書》，收錄了中外學者關於西北史地研究的著作、以及晚清民國的西北筆記等。但以上歷史地理叢書，往往以一個大的行政範圍為區域，而以南嶺這樣的山區地域作為一個區域推出一套歷史地理叢書，《南嶺歷史地理叢書》似乎還是首創。

本書的開篇是由中山大學歷史學系教授、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主任劉志偉所作叢書總序，題為〈天地所以隔內外〉，雖然只是一篇序言，而且劉志偉自稱是「觀棋之人」，但實際上劉志偉卻是以十分規範的學術語言，大方的呈現了他對南嶺歷史的看法及研究思路。劉志偉談到，雖然古人認為南嶺是「天地所以隔外內」，但實際上南嶺的地形構造，尤其是多個小規模山脈之間分佈的相對平行的丘陵以及南嶺南北的多個水系，使得南嶺作為南北分隔的天然屏障的同時，也是人群交往和商品流通的孔道。南嶺之所以能視為一個作為學術研究對象的整體性區域，是因為這一地帶生活的人群的長期持續的文化互動，使南嶺在地理和文化上有某種整體性。因此，探討南嶺不同背景的人群通過怎樣的行為機制形成其區域社會與文化，是南嶺歷史研究的一個基本問題。要對這一問題進行探討，應該超越人的空間移動，而應該通過人、物與文化的流動來建立區域社會建構的認識。劉志偉以南嶺地區宋明以後文獻上「瑤僮」名稱取代「俚僚」為例，說明這一轉變隱含了人群與國家關係的轉變。

本書是七篇由不同作者撰寫的與南嶺相關的研究論文，附錄則是2013年在廣東省清遠市舉行的「山地歷史人文地理」學術研討會的綜述及圓桌討論紀要。

第一篇是于薇的〈先秦兩漢舜故事南方版本與瀟水流域的政治進程〉。于薇指出，舜的葬地最初至少並存了北方紀市與南方九疑二說。舜故事的南方版本的出現與春秋時期的楚、陳二國的交往有關，陳國自視為舜之苗裔，春秋時陳楚的密切關係很可能會把舜的故事帶到楚地，沿着湘江水路南傳。而秦代派軍戍守「九疑之塞」、西漢時零陵置郡，九嶷山祭祀舜的地點才大致穩定下來，王莽代漢，自稱為舜之苗裔，因當時舜故事南方版本的強勢影響，而於九嶷山治舜陵。此後，湘水流域假託於舜的景觀就越來越多，九疑

也成為了正統的舜陵之地。

第二篇是陳瓊芝的〈歷史時期五嶺交界地的處境——以郴韶地區為中心的探討〉。陳瓊芝梳理相關歷史文獻，認為從漢至唐，五嶺往往都被視為華夷界線的一部份。而到了宋代，郴韶兩地的經濟得到了較大程度的開發，當地的人文風氣也逐漸活躍。因此，宋代是五嶺作為華夷之界向楚粵分界轉變的關鍵時期。到了明代後期，整個嶺南的「瘴癘之氣」逐漸消失，郴、韶不再是中原文化的南界，而只是楚粵的分界，作者又指出，在歷代的行政區劃中，五嶺並沒有成為行政區劃的分界線。

第三篇是陳春聲的〈瑤人、蠶人、山賊與土人——正德《興寧縣志》所見之明代韓江中上游族群關係〉。陳春聲以興寧縣為例，討論16世紀廣東東北部山區的瑤人、蠶民、土人的生存狀態及其與官府的關係。作者提到，明初興寧縣的「五區」、「四都」等記憶，與明中葉的「七里」之間的混亂狀況，表明了明初到明中葉地方秩序的不斷動亂與重建。當地的瑤人，其來歷在嘉靖年間從土瑤、西瑤兩種，變成「俱來自別境」，而瑤亂則往往與瑤人居住犬牙交錯的民人有密切關係。至於蠶民，在15世紀中葉就已經成為編戶齊民，但由於後來蠶人的逃亡，其所承擔的魚課米則沒有了着落。山賊和流賊則是當地更為頻繁的動亂，因官府沒有足夠力量，所以百姓為自保所修築的圍寨是更為重要的手段。該文最後認為，明初當地大量的瑤人、蠶人等非漢族群和「山賊」等不穩定力量，通過一系列的複雜互動，在明代中後期逐漸成為「編戶齊民」。

第四篇是毛帥的〈明代湖南宜章三堡的設立與屯田之展開〉。毛帥認為：宋代當地居民多以「峒」為生存單位，以「山寨」為聚落集點。明初「杜回子之亂」後，朝廷在湖廣南部大規模增設千戶所和屯堡，宜章也是在這個背景下設置了黃沙、栗源、笆籬三堡。此後衛所人戶的發展影響到當地社會的結構與縣賦役的徵收。正德年間的「龔福全之亂」的平定，使與軍衛關係較密切的村舍存留下來，而與官軍交惡的村落則不能倖免，以致平亂之後還需要招民來「承頂瑤糧」。明代中後期，宜章調整里甲、安置屯田，三堡成為獨立於州縣體系之外的實體地理組織，並相繼出現「屯田所化」的情況。

第五篇是賀喜的〈明末至清中期湘東南礦區中的秩序與身份〉。賀喜指出，明清時期，採礦業不僅是財政問題，維持礦區的秩序也是現實問題。明末，在禁礦政策下，採礦者被貼上「沙賊」的標籤。清初，根據朝廷允許土著貧民而禁止越境者採礦的政策，「土著」就成為一個合法開採的身份，明

末身份複雜的「沙賊」在這時也與「貧民」聯繫起來了。此後，官府通過設立腰牌、建立簿冊等措施，來控制礦產品，進而確定礦夫身份，建立礦區秩序。到乾隆時，土著身份不再成為採礦合法性的移居，而是根據他們在礦區中的分工來確定身份。這套身份只是適用於官府參與管理的礦廠，大量礦區內的礦夫仍然沒有確定身份，與山區的流民相混。

第六篇是麥思傑的〈土民、客人與鄉紳：萬曆至乾隆的黃姚社會〉。麥思傑提到了萬曆初年府江大征之後昭平建縣與黃姚街入籍的歷史背景，李道清故事反映了萬曆初年官府力量進入之後，當地土酋勢力的分化，李道清代表的是與官府合作的土司。該文指出了黃姚當地社會變遷的幾個關鍵時期，其一是萬曆初年立縣時不同身份的人群：如土司、民、僮人與軍戶的控制權爭奪；明清之際「不明不清」時當地社會對土地權的再確認；康熙中期以後，隨着廣東的「客姓」的大量移入，原來由黃竹黎氏為首的地方主導勢力，逐漸向黃姚街上鄉紳轉移。該文通過賦役、信仰、文化等各方面的綜合考察，展現了黃姚街從明代萬曆到清代中期這200年間當地社會秩序和身份標籤的變化。

第七篇是譚同學的〈粵北杉村排瑤社會治理轉型研究〉。譚同學指出，清代到民國年間，杉村排瑤雖然實行的是「瑤老制」和「瑤長制」兩套系統，但實際上瑤長是寓於瑤老之中的，出任瑤長的都是瑤老，擁有瑤長、瑤老雙重身份者也仍然要遵循瑤老制辦事原則，不能借仗官府權威自行其是，是一個「政社區隔」的形態。建國後，國家任命的排瑤幹部所借重的還不是國家的強力，而仍然是自身在排瑤社會中積累起來的威望，建立起「政社合作」的治理模式；80年代以後，社會治理轉到以發展經濟為中心，「政社分開」，屢屢有為爭奪村幹部職位而「賄選」的情況，財富比親屬關係更能影響村內選舉。譚同學認為，這表明去政治化將會導致公共權力競爭的無序化，而非民主化。

本書所收錄的論文，均以南嶺地區為中心，而主題則相當豐富，涵蓋了先秦以來舜傳說的流傳、郴韶歷史文化地理、明代粵東北山區族群關係、明代宣章的衛所與屯堡、明清湘東南的礦區秩序、明清黃姚的人群與社會、民國至今粵北瑤村的社會轉型。這些論文的一個特點是大量採用地方文獻與田野資料，而且對於所採用傳統的史書、方志等文獻以及田野材料，也往往能謹慎地進行辨別、解讀和詮釋。此外，雖然主題各異，但是不少論文其實還是在回應劉志偉總序中提到的探討南嶺不同背景的人群的行為機制與區域社會的形成這一關懷。所以我們在論文中，可以看到作者們一方面梳理不同歷

史時期，地方社會上各種人群的情況及其相互關係，另一方面也在探討不同時期的社會變遷所反映出來的社會機制與影響。不過，由於是薈萃成書的論文集，所以各篇論文的具體關注點還是有很大差異的，難以體現一個更加整體的南嶺歷史地理的研究脈絡，而書後的綜述及圓桌討論紀要可以說是一個有意義的補充。本書既然是「第一輯」，那顯然還會有後續著作問世，從而更進一步推進南嶺的歷史地理研究。

任建敏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佐藤量，《戰後日中關係と同窗會》，東京：彩流社，2016年，225頁。

本書以在關東州租借地時期畢業於大連日本人學校的日本人和中國人所組織之同窗會（亦即校友會）為切入點，利用當事人的口述紀錄、書信，以及各種同窗會通訊等資料，分析中、日民間交流，還有他們敘述自己經驗和記憶的方式。在書中前半部份焦點為旅順工科大學校友的動向，而後半部份則以各種小、中學校校友的動向為分析題材。

第一章〈日本人學校の中國人エリートたち，1930-1940年代〉（日本人學校的中國人精英，1930-1940年代）在簡單整理了關東州的學校制度基礎上，着眼於殖民地學校體制最高學府的旅順工科大學，追蹤中國畢業生的動向。筆者提出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即對當時的中國人來說，在交戰國的學校上課象徵着什麼意涵？而他們的戰略又何在呢？

第二章〈日本人の引揚げと中國人同窗生〉（日本人的遣返和中國人校友）先是概觀了敗戰後日本人遣返的國際政治環境，以及中國的相關政策，之後將視線轉移到大連，介紹當地日本人的遣返和留用，還有為留用日籍人員子弟所開設的日僑學校之情況。至於這些學校的中國畢業生，也處於極為微妙的立場，很容易被視為「漢奸」而受到政治處分。有關這一點，本書以一位旅順工科大學畢業生為例，進行介紹。

第三章〈日中民間交流と同窗會ネットワーク，1950-1960年代〉（中日民間交流與同窗會網絡，1950-1960年代）探討了在中、日兩國外交斷絕期間，透過旅順工科大學同窗會進行的民間交流活動，對中、日關係所發揮的